

3月3日,春光明媚,大足区三驱镇油菜花竞相绽放,村庄、田园、远山共同勾勒出一幅产业兴旺、生态宜居的乡村振兴壮美画卷。
通讯员 黄舒 摄/视觉重庆

2021年市委一号文件聚焦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

政策解读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本报记者 赵伟平

近日,市委、市政府正式发布《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简称市委一号文件)。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之年,今年的市委一号文件将聚焦哪些领域,会给农业农村带来哪些变化,广大农民将会获得哪些利好政策?

市委一号文件明确提出,全市上下必须充分认识到“三农”工作仍然极端重要,须臾不可放松,务必抓紧抓实,要紧紧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全市“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做好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市委一号文件强调,我市要抓好脱贫攻坚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平稳过度,保持农村社会和谐稳定,确保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

持续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

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脱贫攻坚取得胜利后,“三农”工作重心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如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今年市委一号文件作出了具体部署。

市委一号文件明确提出,要设立衔接过渡期,对摆脱贫困的区县,自脱贫之日起设立5年过渡期,过渡期内保持现有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扎实做好易地搬迁后续帮扶工作。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对有劳动能力的,坚持开发式帮扶,对丧失劳动能力的,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为基础,强化保障性兜底帮扶。

与此同时,我市要持续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实施脱贫地区特色产业提升行动,支持脱贫人口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就地就近就业。对接落实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扶持政策,确定一批市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区县、乡镇,支持区县选择部分乡镇、村作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对象,建立市级集团帮扶有关区县乡村振兴机制。

从八个方面推进农业现代化

农业现代化是“四化同步”的突出短板。推进农业现代化突破口在哪?今年的市委一号文件作出了具体部署。

首先要提升粮食和生猪、蔬菜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菜篮子”区长负责制;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分别稳定在3005万亩、1081万吨以上,生猪出栏量达到1600万头以上,蔬菜产量保持在1900万吨以上。开展节约粮食行动。

其次要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深入实施“十百千”工程,培育壮大柑橘(柠檬)、榨菜、中药材等产业集群,打造农业全产业链,强化农业“三品”建设和标准化生产,加强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持续打造“巴味渝珍”和“三峡”品牌,推动农业“接二连三”,2021年农产品加工业产值达到3450亿元,做靓100条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创建1000个“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第三要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加强荣昌猪、大足黑山羊、城口山地鸡等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开展农作物和畜禽良种联合攻关;实施农业生物育种重大科技项目,重点推进柑橘、脆李、青花椒等地方优势特色品种创新;加强制种基地、良种繁育基地、南繁基地和种业创新中心建设。规划建设长江上游种质创新大科学装置。

第四要坚决守住耕地红线。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深入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实施“千年良田”建设工程,成片规模化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宜机化改造。

第五要强化现代农业科技和物质装备支撑。完善农业科技领域基础研究稳定支持机制,强化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布局建设一批创新基地平台,打造国家畜牧科技城;深入开展乡村振兴科技支撑行动,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加快丘陵山区智能农机装备研发制造,开展农机作业补贴。加强重大动植物疫病防治体系建设。

第六要加快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深化现

代农业产业园“三级联创”,积极创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一批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和科技示范园区,推进农业产业强镇建设。

第七要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和农村生态文明建设。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深化落实“河长制”,全面推行“林长制”,全面落实长江十年禁渔令,持续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创建国家示范区县,深入实施“两岸青山·千里林带”建设工程。

第八要构建农业经营体系。突出抓好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两类经营主体,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推进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发展壮大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组织,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做大做强、上规上云上市。支持市场主体建设区域性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中心。开展“万企兴万村”行动。

把乡村建设摆在突出位置

今年的市委一号文件把乡村建设摆在突出位置,重点抓好六个方面。

一是加快推进乡村规划工作。今年基本完成区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优先完善村庄规划,严肃查处违规乱建行为,加强传统村落保护传承,严格规范村庄撤并。

二是加强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农村道路畅通工程,继续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全面实施“路长制”;实施农村供水保障提升工程,开展“一核两网、百库千川”水利工程建设,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改造升级农村电网,推进“智慧农业·数字乡村”建设工程以及推进燃气下乡和“快递进村”。

三是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开展“五清理一活动”专项行动,推进“千村宜居”计划;分类有序推进厕所革命,因地制宜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和完善农村人居环境设施管护机制。

四是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提高农村教育质量,全面推进健康乡村建设,健全城乡统筹的就业政策和服务体系,完善区县、乡镇、村相衔接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

五是全面促进农村消费。加快完善区县、乡镇、村三级农村物流体系,大力发展农村电商,加快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促进农村居民耐用消费品更新换代,吸引城市居民下乡消费。

六是培育壮大“三乡”人才队伍。深入实施“重庆英才计划”,加大乡村领军人才支持力度;实施农民素质提升工程,回引农民工返乡创业就业;继续选派“三师一家”下乡服务,吸引城市人才到农村创新创业。

从五个方面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改革是乡村振兴的重要法宝。如何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创新农业农村发展体制机制,激发乡村发展活力?今年的市委一号文件从稳妥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等五个方面进行了部署。

稳妥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我市要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推进合川区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有序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改革。规范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稳妥推进永川区、大足区、梁平区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我市要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完善



3月2日,渝北区兴隆镇新寨村智慧大棚“育苗工厂”。

记者 万难 摄/视觉重庆

集体资产股份权能;加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建设,完善农村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

扩面深化农村“三变”改革。涉农区县选择1—2个具备条件的乡镇全域推进,2021年试点范围扩大到全市20%左右的行政村;完善农村集体资源资产产权形式,探索建立“三变”改革风险补偿金或准备金。

深入推进“三社”融合发展。我市要优化完善“三社”融合发展政策措施,分类改造建设基层供销社;深化“三社”股份合作、生产合作、服务合作,密切利益联结。

大力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我市要大力发展股份合作经济,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运行机制,2021年基本消除集体经济“空壳村”。

明确推动城乡区域融合发展的实施路径

今年的市委一号文件对推动城乡区域融合发展的实施路径,作了明确部署,提出一系列政策举措。

首先要加快县(区)域内城乡融合发展。把县(区)域作为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切入点,强化区县综合服务能力,把乡镇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强化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推进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重庆西部片区建设和南岸区市级城乡融合发展先行示范区建设。

其次要促进“一区两群”农业农村协调发展。加快主城区都市现代农业转型升级,推动渝东北三峡库区城镇群构建生态产业体系,支持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农文旅融合发展。

第三要加快建设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以成都、重庆两个中心城市之间连绵带为重点,以毗邻地区为先导,加快建设优质粮油、生猪、蔬菜、中药材、柑橘、柠檬等产业带(基地),打造成渝都市现代高效特色农业示范区,共建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

举全市之力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今年的市委一

号文件明确提出,我市要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庆各项工作中重中之重,举全市之力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一是强化“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工作机制。健全市负总责,区县、乡镇抓落实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涉农区县党委书记要当好乡村振兴“一线总指挥”。开展区县、乡镇、村三级党组织书记乡村振兴轮训,将乡村人才振兴纳入党委人才工作总体部署,加强乡村振兴干部队伍建设和人员配置。

二是加强党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和工作机制建设。围绕“五大振兴”目标任务,设立由党委和政府负责同志领导的专项小组或工作专班。加强各级党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

三是强化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投入保障。健全完善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继续发行地方债用于现代农业设施建设和乡村建设行动,支持以市场化方式设立乡村振兴基金,大力发展农村普惠金融。大力发展农业保险。建立健全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库,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

四是加强新时代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扎实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讲活动;深入挖掘、继承创新优秀传统文化,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

五是加强基层建设和乡村治理。持续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有序开展乡镇、村集中换届,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重的乡镇、村选派工作队、村第一书记;深入推进“枫桥经验”重庆实践十项行动,建设法治乡村和平安乡村。

六是健全乡村振兴考核落实机制。坚持和完善乡村振兴专项考核、督查、评估、约谈等机制,将乡村振兴工作纳入各级党委巡视(巡察)内容。

市委一号文件强调,全市上下要鼓足干劲、开拓进取、真抓实干,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努力开创“三农”工作新局面,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贡献!

▼2月28日,万州区分水镇万亩李花开得正艳,登山、赏花的游客络绎不绝。
特约摄影 冉丹军/视觉重庆



▲近日,梁平区竹山镇猎神村,村民在自家农房改造的民宿前享受冬日暖阳。
通讯员 高小华 摄/视觉重庆

▼3月3日,万盛经开区丛林镇绿水村,旧农房经过整治后,在青山绿野间显得十分靓丽,村容村貌焕然一新。
通讯员 王泸州 摄/视觉重庆

